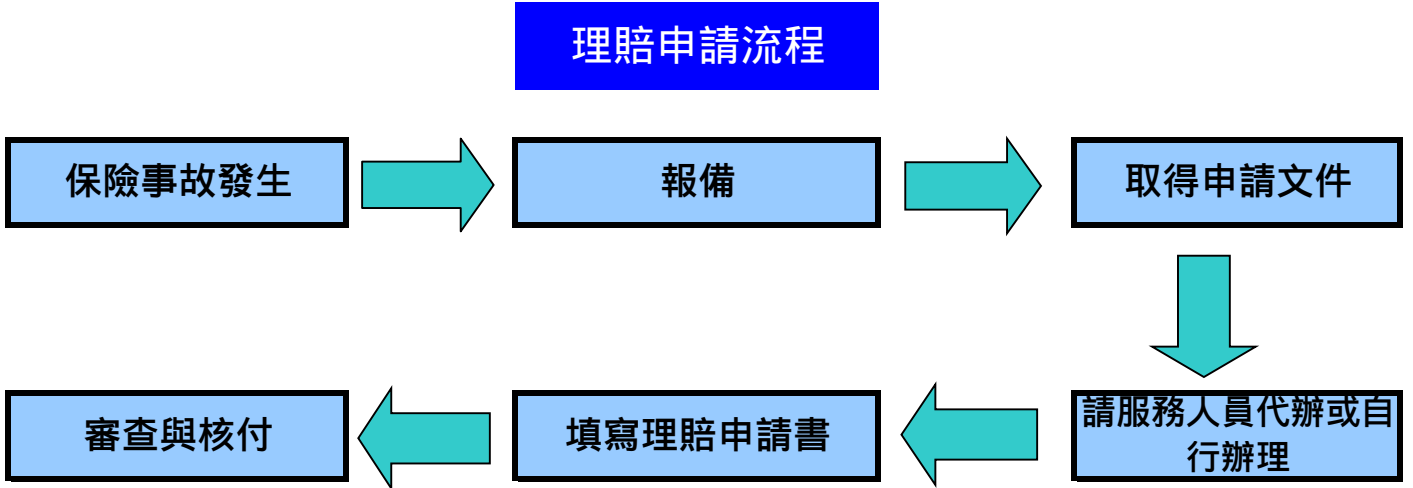


理賠申請文件及程序

一、理賠申請程序



★ 報備

1. 就近以電話與本公司各地服務中心聯繫。
2. 或將被保險人身份資料及保險事故情形，通知理賠部。
傳真(02-55519761)

★ 取得申請文件(請參閱二、理賠申請文件)

死亡理賠

死亡證明由醫療院所或地檢署開立；死亡宣告由法院判決。

其他理賠

診斷書、單據：診斷書為必備文件，日額或定額給付之申請可免附費用單據。

★ 服務人員

可請本公司業務代表或本公司收費同仁代為辦理。

★ 自行辦理

1. 可填具理賠申請文件郵寄本公司各服務中心辦理。
2. 可親蒞本公司各服務中心櫃台辦理（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）。
3. 請提供該保險金受益人之匯款帳號，選擇安全、迅速之「匯款」給付方式。

★ 理賠申請書

1. 可請業務代表、本公司收費同仁或各服務中心櫃台提供。
2. 或請於本公司網站下載使用。

二、理賠申請文件

各種保險金給付應備文件

(詳請參閱保單條款)

項目 \ 應備文件	保險單	理賠給付申請書	死亡診斷書及死亡宣告判決書	受益人及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明 (註一)	殘廢或失能診斷書	診斷證明書	醫療費用明細及收據	戶口名簿影本 (註二)	病理檢驗報告或專業評量表 (註三)
死亡、失蹤保險給付									
生命尊嚴提前給付									
各種殘廢保險給付									
重大燒燙傷保險給付									
長期看護、特定或重大疾病保險給付									
豁免保費									
各種傷害醫療或住院醫療補償給付(實支實付型)									
各種住院日額或津貼給付(日額型)									
婦女險之結婚、生育津貼保險給付									
婦女險之特定手術保險給付									
各種防癌險保險給付(日額型)									
防癌終身癌症手術保險給付(實支實付型)									

註：

- 一、身故受益人身分證明得以戶籍謄本、戶口名簿影印本等文件為之。
- 二、證明不記名之家庭保障被保險人身份或婦女保險之結婚、生育事實。
- 三、依不同之申請種類，檢具契約條款約定之病理(切片)檢驗報告或專業評量表。
- 四、以上文件不以正本為限，可接受有權製發單位所出具之副本證明(不含影印本)。